

经开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2025年版）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建设方案落实情况；2. 节能技术措施落实情况；3. 节能效益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节能审查主管部门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3年第2号）		由市局统一开展
2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核准、备案项目的行政检查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能源类、交通运输类及城建类城市轨道交通核准项目的行政检查	1. 是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2. 需要变更已核准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概算总投资额等。	企业投资核准项目	一般检查事项	在线监测、现场检查	市、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8年1月第14号、2023年3月第1号修订）第八条	是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备案项目（不含汽车投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和新建炼化、钢铁项目）的行政检查	1. 是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2. 需要变更已核准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概算总投资额等。	企业投资备案项目	一般检查事项	在线监测、现场检查	市、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8年1月第14号、2023年3月第1号修订）第十六条	是	
3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政府出资重大项目招标投标监督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	1. 是否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概算总投资额等。	政府投资项目	一般检查事项	在线监测	市、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1. 《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2019年4月第712号）第二十七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4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	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算总投资等内容进行建设； 2. 项目招标投标是否合法合规等	投资项目	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改革部门	2.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2005年5月通过）第四条	是	
5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1. 能源行业用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2. 能源行业生产单位执行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3. 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建立节能目标责	能源生产经营单位，能源行业用能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	市、县级能源部门	1. 《节约能源法》第十二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八条、第五十三条、第五十五条 3. 《山东省节约能源条例》第七条第三款、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二十	是	
6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煤炭资源回采率和综合利用情况的监	煤矿企业生产情况检查	煤炭资源回采率和综合利用情况	煤矿（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查阅资	市、县级能源部门	1. 《煤炭法》（1996年8月通过，2016年11月修订）第二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7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特殊和稀缺煤类开发利用的监督检查		特殊和稀缺煤类开发利用情况	煤矿（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查阅资	市、县级能源部门	1. 《煤炭法》（1996年8月通过，2016年11月修订）第二十一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8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煤矿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煤矿建设情况检查	煤矿建设工程是否按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情况和煤矿工	煤矿（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查阅资	市、县级能源部门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国务院令279号，2017年10月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9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油气管道保护行政检查	油气管道保护检查	管道企业依法履行管道保护义务情况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油气管道保护主管	1.《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第五条 2.《山东省石油天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煤矿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煤矿安全生产条件、安全生产情况检查	煤矿企业安全生产条件、隐患排查治理、现场管理等进行现场监督检查	煤矿（企业）	重点检查事项	资料审查、现场检查	市、县煤矿安全监管部门	1.《安全生产法》第三条、第十条、第六十五条 2.《煤矿安全生产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对全省煤矿企业教育培训工作监督检查	煤矿安全生产情况检查	煤矿企业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年	煤矿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资料审查、现场检查	市、县煤矿安全监管部门	1.《煤矿安全生产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检查	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检查	各市县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市、县电力行政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电力行政管理部门	《山东省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条例》第四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3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	1. 粮食收购企业遵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粮食法律法规情况；2.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3. 粮食收购企业执行“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情况；4. 粮食收购企业开展粮食收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粮食储备部门	1.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21年2月国务院令 第740号）第三十八条 2. 《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2023年7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4号）第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1. 执行地方储备粮收购、轮换、销售、动用计划情况；2. 地方储备粮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粮食储备部门	《山东省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2022年4月25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令 第349号）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粮食库存检查	粮食库存检查	1. 粮食库存账实相符、账账相符情况；2. 库存粮食质量安全情况，结合落实粮食质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粮食储备部门	1.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21年2月国务院令 第740号）第三十八条 2. 《粮油仓储管理办法》（2009年1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7号）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6	市发展改革委	区经发局	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粮食流通市场监督检查	1.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 2. 粮食收购者执行质量标准情况； 3. 粮食收购者支付售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粮食和储备部门	1.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21年2月国务院令 第740号）第三十八条 2. 《粮油仓储管理办法》（2009年12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国家通用文字标准和《汉语普通话推广、普及	学校教育教学中用语用字的管理和监督	学校教育教学中用语用字是否规范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2000年10月公布）第二十二条		
18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监督检查	1. 学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情况； 2. 安全教育及演练情况； 3. 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4. “三防”建设情况； 5. 校车安全管理情况； 6. 学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随机抽查、实地检查、台账查验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2018年11月通过）第六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职业教育工作的督导评估	对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工作开展检查	职业院校实习组织、实习管理、实习学生权益维护、安全职责落实等情况	各中等职业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查验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职业教育法》（1996年5月15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九次会议通过2022年4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20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机构的培训内容、培训收费、培训班次、培训对象、从业人员安全管	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检查	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办学内容等进行检查教育行政部门具体抽查检查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 容：1.校外培	校外培训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40号）第四条2.《中华人民共和国		
21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义务教育课程的评估	中小学规范办学行为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管理教育、中小学教育教学等办学行为是否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2009年11月通过）第五十二条 2.《山东省对违规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幼儿园规范办园、保育教育工作的监督、检查、评估	对幼儿园规范办园、保育教育工作的监督、检查、评估	幼儿园办园行为是否符合要求	各类幼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查验	市、县教育行政部门	1.《山东省学前教育条例》第七十四条 2.《山东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 3.《保育教育质量		
23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残疾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指导、检查	对残疾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指导、检查	所有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是否都已接受义务教育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查验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残疾人教育条例》第七条 2.《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第二十条 3.《关于做好全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		
24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学校体育工作的检查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1.学校依法履行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职责情况；2.体	各级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2018年9月通过）第五条		
25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检查	1.随机抽取配备目录要求的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对学校的装备质量、装备管理、装备应用及实验教学开展情况等进行检查；2.学生服	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1.教育部关于发布《初中物理教学装备配置标准》等6个学科配置标准的通知（教基函〔2019〕5号） 2.《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教基〔2019〕16号） 3.教育部关于印发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6	市教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采光照明检查	1. 检查教室灯具安装规范情况；2. 课桌面和黑板平均照	中小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2018年9月通过）		
27	市工信局	区经发局	食盐专营工作检查	食盐专营工作检查	食盐定点企业资质、流通渠道、销售范围、经营记录、食盐储备情况检查	威海市内食盐定点企业和来威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食盐专营执法监管部门	1. 《食盐专营办法》（1996年5月国务院令197号，2017年12月修订）第四条、第二十三条 2. 《食盐加碘消除		暂无监管对象
28	市工信局	区经发局	对从事监控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以及进出口单位的监控化学品有关情况的检查	监控化学品的监督检查	1. 是否存在故意漏报、误报、隐瞒、拒报有关监控化学品的资料、数据或者妨碍、阻挠化学工业主管部门依照规定履行检查监督职责的违法行为	本行政区域内从事监控化学品生产、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1. 《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1995年12月国务院令190号，2011年1月8日修订）第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8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令		由市局统一开展
29	市工信局	区经发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的现场安全检查	对取得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违法违规生产行为的监督	取得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生产行为	威海市内取得民用爆炸物品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民用爆炸物品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14年8月修正，2021年6月修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30	市工信局	区经发局	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生产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生产活动的监督检查	依法依规对本级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的生产者生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设置唯一产品识别码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在工信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产品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1.《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2023年5月国务院令、中央军委令 第761号）第四条：“国务院民用航空、公安、工业和信息化部、市		由市局统一开展
31	市工信局	区经发局	对工信领域能源生产、使用、服务等相关企业的监督检查	一般工业企业的用能情况	执行节能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强制性国家标准情况的监督检查。	一般工业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或者县级	1.《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年11月通过，2007年修订，2016年7月第一次修正，2018年10月第二次修正）第十条、第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32	市委统战部	区党群工作部	对宗教团体的监督检查	对宗教团体的监督检查	1. 全省性宗教团体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情况；2. 全省性宗教团体成立	全省性宗教团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1.《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 第250号通过，2016年国务院令 第666号修改）第二十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33	市委统战部	区党群工作部	对宗教活动场所的监督检查	对宗教活动场所的监督检查	1. 宗教活动场所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情况；2.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变更登记情况	宗教活动场所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1. 《宗教事务条例》（2017年国务院令 第686号修订）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2. 《山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0年		由市局统一开展
34	市委统战部	区党群工作部	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监督检查	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监督检查	1. 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遵守《山东省清真食品管理规定	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山东省清真食品管理规定》（2002年山东省人民政府令 第150号）第五条、第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35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对外国人持有护照或者其他国际旅行证件的监督检查	外国人来华工作检查	外国人持有的护照或者其他国际旅行证件，外国人停留居留证件的	办理A类、B类、C类外国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出境入境管理法》第三十八条		
36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运输许可（备案）的监督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专项抽查	抽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使用、交易情况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1. 《禁毒法》第六十四条 2.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十		
37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对保安服务活动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服务活动开展情况及保安员管理情况	保安服务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1.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 2. 《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第二条、第二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38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	对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1. 是否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 是否安装并规范使用旅馆业治安管理	各类宾馆、旅店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县级公安部门	1.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2. 《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		
39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对枪支管理的监督检查	对民用枪支配置单位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1. 检查枪弹库(室)是否符合安全防范要求, 严格落实	民用枪支配置单位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枪支管理法》第二十条、第二十八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40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情况的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情况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第		
41	市公安局	区公安分局	对网络运营者的监督检查	对网络运营者的监督检查	网络安全保护管理以及技术措施的落实情况	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和网使用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公安部门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第十七条		
42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社会团体的监督检查(包含慈善组织)	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情况	1.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等法规遵守情况; 2. 法人治理结构建设情况; 3. 《民间非营利组织	本机关或本级登记的社会团体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等	市、县级民政部门	1.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50号)第六条、第二十七条 2. 《慈善法》(2016年3月1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43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监督检查（包含慈善组织）	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情况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法规遵守情况；2.《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3.依据其章程开展活动情况。	本机关或本级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等	市、县级民政部门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251号）第五条、第十九条 2.《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管理暂行规定》（民发〔1999〕129号）第二条第一款 3.《慈善法》（2016年3月16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		
44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基金会的监督检查（包含慈善组织）	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情况	1.《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法规遵守情况；2.《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3.《基金会	本机关或本级登记的基金会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等	市、县级民政部门	1.《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00号）第六条、第三十四条 2.《基金会信息公开办法》（民政部令 第21号，2006年		暂无监管对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45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预收费情况	1. 养老机构从业人员的检查；2. 养老机构设施安全的检查；3. 养老	养老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民政部门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年9月1日民政部令第66号）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		
46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殡葬用品生产、经营单位检查	对殡葬用品生产、经营等情况进行检查	1. 是否制造、销售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2. 是否制造、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殡葬用品生产、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民政部门	《殡葬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28号）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二条		
47	市民政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殡葬服务单位检查	殡葬服务单位服务公开、收费管理、制度建设、优质服务、行业建设等情况检查	殡仪馆提供遗体整容、遗体防腐、吊唁设施、设备租赁以及销售殡葬用品是否	殡仪馆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民政部门	《山东省殡仪馆管理服务工作规范》第三十二条		暂无监管对象
				殡葬服务单位（经营性、公益性公墓）建设经营情况	1. 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建设或“批少建多”；2. 是否存在建设超标	经营性公墓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民政部门	1. 《殡葬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28号）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2. 《山东省殡葬管		
					是否不执行政府定价，超标收费，从事违法	公益性安葬（放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民政部门	《山东省公墓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48	市司法局	区政法工作部	对律师、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协会进行监督	对律师、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协会进行监督	1. 律师队伍建设情况；2.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3. 律师执业表现情况；4. 内部管理情况；5. 受行政奖惩、行业奖	律师事务所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抽查	市、县级司法行政部门	1. 《律师法》（1996年5月通过，2017年9月修正）第四条 2. 《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2008年7月司法部令第111号发布，2018年12		
49	市司法局	区政法工作部	对公证员、公证机构及公证协会进行监督	对公证员、公证机构及公证协会进行监督	1. 公证机构组织建设情况；2. 公证机构队伍建设情况；3. 公证机构执业活动情况	公证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抽查	市、县级司法行政部门	1. 《公证法》（2005年8月通过，2017年9月修正）第五条 2. 《公证程序规则》（2006年5月18		暂无监管对象
50	市司法局	区政法工作部	对司法鉴定人、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协会进行监督	对司法鉴定人、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协会进行监督	1. 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情况；2. 执行司法鉴定程序、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情况；3. 业务开展和鉴定质量情	司法鉴定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抽查	市、县级司法行政部门	1. 《山东省司法鉴定条例》（2011年11月通过）第六条、第四十六条 2. 《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2005年9月司法部令第95号公布）第二十四条		暂无监管对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51	市司法局	区政法工作部	对基层法律服务执业机构、人员执业的检查	对基层法律服务执业机构、人员执业的检查	1. 党建工作情况；2. 资质管理情况；3. 队伍建设情况；4. 年度业务活动开展情况；5. 内部管理情况；6. 遵守基层法律服务行	基层法律服务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抽查	市、县级司法行政部门	1. 《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2000年3月司法部令第59号公布，2017年12月司法部令第137号修订）第三十四条 2.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		
52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各单位执行《会计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规定的情况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调账检查	市、县级财政部门	1. 《会计法》第七条、第三十一条 2. 《财政部门监督办法》第十六条第七款	是	
53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代理记账机构检查	代理记账机构检查	代理记账机构资格条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制度建设与落实情况等	代理记账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	县级财政部门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0号，第98号修改）第十七条第一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54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对金融企业资产财务管理工作的监管	对金融企业资产财务管理工作的检查	是否按规定处理职工社会保险费、经济补偿金；是否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提留准备金、分配利润；财务风险控制是否达到规定要求；是否按规定顺序计提准备	金融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财政部门	《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42号）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55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	代理机构开展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执行情况	在我省注册的政府采购代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	市、县级财政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三条、五十九条 2.《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三条、六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56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对民间融资机构开展民间资本管理业务和民间融资登记服务的现场检查	对民间融资机构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是否建立完善组织架构，高管是否正常履职等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管理机构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2016年3月通过）第二条、第五条、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一条等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民间融资机构合规经营情况的检查	是否按照监管规定开展业务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管理机构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2016年3月通过）第二条、第五条、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一条等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民间融资机构风险管理情况的检查	融资等是否符合监管规定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管理机构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2016年3月通过）第二条、第五条、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一条等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民间融资机构变更情况的检查	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变更事项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管理机构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2016年3月通过）第二条、第五条、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一条等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对民间融资机构信息报送情况的检查	是否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送数据信息等资料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业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2016年3月通过）第二条、第五条、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一条等		由市局统一开展
57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对交易场所开展权益类交易或者介入现货与期货之间的大宗商品交易业务的现场检查	对交易场所合规经营的检查	是否按照监管规定开展业务	具有金融属性的交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1.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第五条、第四十一条 2. 《山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交易场所风险管理的检查	重大事项变更是否经监管部门批准或向监管部门报备	具有金融属性的交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1.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第五条、第四十一条 2. 《山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交易场所公司治理的检查	是否建立完善登记结算规则、交易服务机构管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具有金融属性的交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1.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第五条、第四十一条 2. 《山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交易场所投资者保护的检查	是否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并提取一定的风险准备金并实现	具有金融属性的交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1.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第五条、第四十一条 2. 《山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鲁金管发〔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58	市财政局	区财政局	对融资租赁公司现场检查	对融资租赁公司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是否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高管是否正常履行	全省纳入监管名单的融资租赁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至第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合规经营情况的检查	是否按照经营规则开展业务	全省纳入监管名单的融资租赁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至第九条、第十四条至第二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融资租赁公司风险管理的检查	风险控制是否符合监管规定	全省纳入监管名单的商保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方金融机构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至第二十九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是否违反法律、法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八十九条	是	
					用人单位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是否违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条	是	
					用人单位提供的劳动合同文本是否载明劳动合同法规定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一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将劳动合同文本交付劳动者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一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劳动合同法规定约定试用期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三条 2. 《劳务派遣暂行	是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劳动合同法规定，扣押劳动者居民身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四条第一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59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劳动合同法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四条第二款	是	
					劳动者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是否扣押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四条第三款	是	
					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是否依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向劳动者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一条 2.《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	是	
					用人单位是否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向劳动者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九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按照劳动法规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故意拖延不订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八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	是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劳动合同法有关建立职工名册规定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2008年9月18日公布）第三十三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在招聘人员过程中是否提供虚假招聘信息、发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22年1月7日修订）第六十七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阻挠职工依法参加和组织工会或者阻挠上级工会帮助、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工会法》（2021年12月24日修正）第五十一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	是	
					用人单位是否对依法履行职责的工会工作人员无正当理由调动工作岗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工会法》（2021年12月24日修正）第五十二条第一款 2.《劳动保障监察	是	
					职工是否因参加工会活动而被解除劳动合同或工会工作人员因履行工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工会法》（2021年12月24日修正）第五十三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是否妥善保存录用人员的录用登记材料或者伪造录用登记材料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八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违法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	是	
					用人单位是否依法安排职工休年休假或不休假职工支付年休假工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第七条 2.《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第十五条第二款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介绍就业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七条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介绍就业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七条 2.《就业服务与就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0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无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的单位以及未依法登记、备案的单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九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使用童工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六第一款	是	
					用人单位是否使用童工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四条 2.《未成年人保护法》（2020年10月	是	
					用人单位是否存在使用童工经劳动保障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后，逾期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六条第二款	是	
					无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的单位以及未依法登记、备案的单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2002年10月1日公布）第九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娱乐场所是否招用未成年人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未成年人保护法》（2020年10月17日修订）第二十五条 2.《娱乐场所管理	是	
					用人单位是否有下列行为之一：安排未成年工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五条 2.《未成年人保护法》（2020年10月	是	
					用人单位是否有下列行为之一：对怀孕7个月以上的女职工延长劳动时间或安排夜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五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二	是	
					用人单位是否在高温条件下违反规定安排劳动者作业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是否按规定支付高温津贴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是否有下列行为之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劳动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九十一条 2.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五条 3. 《劳动保障监察	是	
					用人单位是否依照《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八十二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2008年9月18日公布）第三十四条	是	
					是否以实物、有价证券等形式代替货币支付农民工工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四条	是	
					是否编制工资支付台账并依法保存，或者向农民工提供工资清单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四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是否扣押或者变相扣押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银行账户所绑定的农民工工资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四条	是	
					施工总承包单位是否按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或者提供金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五条	是	
					分包单位是否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编制工资支付表并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六条	是	
					施工总承包单位是否对分包单位劳动用工实施监督管理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六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分包单位是否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对其劳动用工进行监督管理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六条	是	
					施工总承包单位是否实行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公示制度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公布）第五十六条	是	
					用人单位（包括有缴纳社保义务的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是否办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社会保险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七十七条、第八十四条 2.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	是	
					用人单位（包括有缴纳社保义务的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是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社会保险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七十七条、第八十六条 2.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十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缴费单位因伪造、变造、故意毁灭有关账册、材料或者不设账册，致使无法确定社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二十四条	是	
					用人单位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是	
					缴费单位是否按规定公布本单位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将缴费明细生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十七条 2. 《社会保险费征缴监督检查办法》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从事劳动能力鉴定的组织或者个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提供虚假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一条 2.《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待遇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社会保险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八十八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是	
					社保经办机构、社保服务机构、用人单位或个人是否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社会保险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八十七条 2.《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二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四条 2.《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人力资源服务外包等人力资源服务业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	是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构、办理变更或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 2. 《网络招聘服务	是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发布不真实、不合法的招聘就业信息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2.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三条	是	
					从事网络招聘服务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违法设置限制人力资源流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第二款	是	
					从事网络招聘服务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依法履行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第二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建立健全内部制度、保存服务台账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四条 2.《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范》第二十一条	是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明示营业执照、服务项目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四条 2.《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范》第二十一条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为无合法证照的用人单位提供职业中介服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2.《就业服务与就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伪造、涂改、转让职业中介许可证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2.《就业服务与就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六条第一款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向劳动者收取押金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就业促进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六条第二款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从事网络招聘服务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依法进行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网络安全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 2.《个人信息保护法》第六十六条	是	
					以网络招聘服务平台方式从事网络招聘服务的人力资源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电子商务法》（2018年8月31日公布）第八十条 2.《网络招聘服务	是	
					从事船员劳务派遣业务的船员服务机构是否将船员劳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船员条例》第五十八条	是	
					船员服务机构在提供船员服务时，是否提供虚假信息，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船员条例》第五十九条	是	
					从事船员劳务派遣业务的船员服务机构是否依法与相关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船员条例》第六十条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建立服务台账，或虽建立服务台账但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22年1月7日修订）第七十二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3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职业中介机构在职业中介服务不成功后是否向劳动者退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22年1月7日修订）第七十三条	是	
					职业中介机构是否有下列行为之一：发布的就业信息中包含歧视性内容；为无合法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2.《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	是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是否采取欺诈、暴力、胁迫或者其他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三条 2.《网络招聘服务	是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或者非法从事人力资源服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职业教育法》（2022年4月20日修订）第六十六条第三款	是	
					用人单位是否存在发布招聘信息不真实、不合法的情形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四十三条 2.《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人才中介服务机构是否存在不依法接受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未按规定办理许可证变更等手续的行为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存在未经依法授权从事人事代理业务的行为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是	
					人才中介服务机构是否存在超出许可业务范围接受代理业务的行为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存在以民族、性别、宗教信仰为由拒绝聘用或者提高聘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人单位在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22年1月7日修订）第六十八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及时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手续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22年1月7日修订）第七十五条	是	
					企业是否依法对本单位的职工和准备招用的人员实施职业教育、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 《就业促进法》第六十七条 2. 《职业教育法》第六十四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是否通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或者非法从事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业务的单位和个人组织、安排、管理学生实习实训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职业教育法》第六十六条第二款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是否有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六十二条的情形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六十二条	是	
					社会组织或个人是否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举办、参与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六十四条 2. 《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第六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4					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者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是否违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2.《国务院关于取	是	
					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的考核鉴定机构是否依法备案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二款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是否存在《民办教育促进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是否存在《民办教育促进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三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一条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否在筹备设立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二条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者是否虚假出资或者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三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否未经批准增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五条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否存在管理混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六条	是	
					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否发布虚假招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第五十七条	是	
					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订立的劳动合同是否载明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九十二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与劳动者签订二年以上固定期限劳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第九十二	是	
					被派遣劳动者在无工作期间，劳务派遣单位是否按照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第九十二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劳务派遣单位派遣劳动者，是否与用工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九十二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将劳务派遣协议的内容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条第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克扣用工单位按照劳务派遣协议支付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条第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向被派遣劳动者收取费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条第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向设立该单位的用工单位或者其所属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七条、第九十二条	是	
					用工单位是否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与劳务派遣单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九条第	是	
					用工单位是否向被派遣劳动者收取费用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条第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5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科创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用工单位是否存在未依法履行《劳动合同法》（2012年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九十二条	是	
					用工单位是否将被派遣劳动者再派遣到其他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二条第二款、第九十二	是	
					用工单位是否设立劳务派遣单位向本单位或所属单位派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七条、第九十二条	是	
					单位或个人是否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五十七条第二款、第九十二	是	
					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存在《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三条	是	
					用工单位是否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岗位以外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六条第一款、第二款、	是	
					劳务派遣用工数量是否超过规定比例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六十六条第三款、第九十二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用工单位决定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辅助性岗位，是否履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第三款、第二十二条	是	
					用工单位是否违法退回被派遣劳动者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劳动合同法》（2012年12月28日修正）第九十二条	是	
					是否按照《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年11月1日公布）第三十条	是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工伤保险条例》规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三条	是	
					检查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情况	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八号）第三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6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测绘资质及成果质量的管理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1. 测绘资质资格条件符合情况 2. 测绘业绩和项目合同履行情况 3. 测绘质量保证体系和测绘成果保密管理制度建设	区内乙级测绘资质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市、区）级	1. 《测绘法》（1992年12月通过，2017年4月修订）第四条 2. 《测绘资质管理办法》（自然资办发[2021]43号）第二十一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	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市、区）级	《测绘法》（1992年12月通过，2017年4月修订）第三十九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67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对地图编制、出版、展示、登载、生产、销售、进口、出口等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地图编制、出版、展示、登载、生产、销售、进口、出口等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地图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	上一年的地图审核通过件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上检查	市、县（市、区）级	《地图管理条例》（2015年11月国务院第664号令）第四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68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科学研究、人工繁育、公众展示展演等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植物猎捕、采集，人工繁育，经营利用的监督检查	从事猎捕活动取得特许猎捕证的情况，从事驯养繁殖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的情况，从事经营利用活动取得出售	上一年度办理陆生野生动物猎捕、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 《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三十四条 2. 《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 3.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69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对城乡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建设单位或个人是否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是否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行政检查	建设工程许可是否①依据相关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核发,核发程序是否依法依规②是否进行规划验线,查验结果是否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内容一致③	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开工建设的在建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通过)第五十三条 2.《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8月通过)第六十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70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对土地复垦活动的检查	对建设活动复垦义务人已完成的土地复垦任务等进行检查	对建设活动复垦义务人已完成的土地复垦任务等进行检查	建设活动损毁土地已完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2019年7月修正)第四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71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监督管理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督管理	矿业权人年度开采信息公示情况	采矿权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矿产资源法》第十一条 2.《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矿		由市局统一开展
72	市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义务情况的监督检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履行情况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矿山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2009年3月国土资源部令 第44号)第二十二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73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占用国有林场的监督检查	对占用国有林场的监督检查	项目审批手续是否完备和落实情况、省级以上督察督办情况，重点是环保督办和合肥专员办督办事项	工程建设占用国有林场（苗圃）林地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 《森林法》 2. 《山东省国有林场条例》		由市局统一开展
74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的监督检查	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的监督检查	1. 隶属关系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2、经营方案执行情况、林木采伐	国有林场；县（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 《森林法》 2. 《山东省国有林场条例》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75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森林公园经营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	森林公园经营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	1. 公园面积、名称、隶属关系变化情况, 变更依据; 2. 是否按规划开展森林旅游等经营活动; 3.	省级以上森林公园经营管理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1. 《森林法》 2. 《森林公园管理办法》 3.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森林公园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由市局统一开展
76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实施情况、资源保护状况	对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实施情况、资源保护状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实施情况、资源保护状况进行监督检查	本市行政区域内风景名胜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条例》(2017年8月1日起施行)第四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77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对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1. 自然保护区绩效自评抽查核查; 2. 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 3. 疑似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10月国务院令167号, 2017年国务院令687号修订)第一		由市局统一开展
78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湿地资源的保护利用进行监督检查	对湿地资源的保护利用进行监督检查	对国家级、省级湿地公园, 在湿地保护过程的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	省级以上湿地公园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山东省湿地保护办法》第三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79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地质遗迹保护监督	对地质公园内的地质遗迹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地质公园内的地质遗迹保护情况	本市行政区域内地质公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地质遗迹保护管理规定》(1995年5月地质矿产部令第21号)第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80	市自然资源局	区应急管理局	地质灾害防治活动监督检查	对地质灾害防治资质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1. 地质灾害防治活动合法合规情况；2. 在监管平台及时填报地质灾害防治活动信息情况；3. 内部管理情况；4.	本行政区域内从事地质灾害危险性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区）级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81	市生态环境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环境执法检查	对固定污染源的检查	排污许可制执行情况，环评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制度执行情况，环境风险防范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等	固定污染源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	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1. 《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通过，2014年4月修订）第二十四条 2. 《水污染防治法》（1984年5月通过，2017年6月修正）第三十条 3. 《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通过，2018年10月修正）第二十九条 4.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年10月通过，2020年修订）第二十六条 5. 《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通过）第二十九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82	市生态环境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对核与辐射环境执法检查	对核技术利用单位的检查	核技术利用单位法律法规标准执行情况，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运行管理情况，规章制度制定及落实情况，废旧	工业γ射线移动探伤单位及探伤作业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2003年6月通过）第十一条 2.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2005年9月国务院令		
83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监督检查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监督检查	检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房屋建	县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 《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第四条 2. 《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第四条 3. 《山东省建设工		
84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的监督检查	对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的监督检查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情况	事项审批部门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	市、县级城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自1992年8月1日起施行，2011年1月8日修订）第十八条	是	
85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的监督检查	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的监督检查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情况	事项审批部门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	市、县级城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	1.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6月国务院令100号，2017年3月修改）第十九条 2. 《山东省城市绿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86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树木花草病虫害及其他自然灾害防治	对树木花草病虫害及其他自然灾害防治的监督检查	城市树木花草病虫害及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情况	市、县（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	市、县级城市园林绿化主管	《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是	
87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城市附属绿地的绿化规划和建设的	对单位附属绿地的绿化规划和建设的监督检查	单位附属绿地的绿化规划和建设情况	行政机关及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	市、县（市、区）城市园林	《城市绿化条例》第十四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88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对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情况	市、县（市、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城市管理主管部门	1.《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		
89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动物园建设管理的监督检查	对动物园建设管理的监督检查	动物园规划用地使用及建设管理情况	动物园管理部门、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城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	《城市动物园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05号）第十二条		暂无监管对象
90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城市绿线控制、管理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绿线控制、管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绿线控制、管理情况	市、县（市、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城市规划、行政审批及绿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2号）第十二条		
91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劳动合同及缴	注册建筑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注册建筑师条例》（国务院令第184号）第四条 2.《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第二十七条		
92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	注册建造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3号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第四条、第二十七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9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7号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第五条		
94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7号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		
95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劳动合同及缴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0号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第四条、第二十三条		
96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检查证书和执业印章是否在有效期内；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检查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1号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		由市局统一开展
97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供热行业监督检查	供热行业监督检查	检查供热企事业单位是否符合规定标准，安全生产工作	供热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山东省供热条例》第五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98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建筑市场的监管检查	对建筑市场的监管检查	建设单位：是否存在违法发包行为；施工企业：是否存在转包、违法分包、挂靠、出借资质、超越资质承接业务行为；施工企业：检查项目负责人是否与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一致，项目负责人在岗履职情况；监理企业：检查项目总监是否与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一	项目现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1. 《建筑法》（1997年11月主席令第91号发布，2019年4月修正）第六条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2019年1月建市规〔2019〕1号发布）第三条 3. 《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主席令第21号发布，2017年12月修正）第七条 4.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99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各类工程建筑设计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工程建设活动中各方主体对工程建设标准的执行情况	工程建设活动相关主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1.《标准化法》第三十二条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3.《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第四条 4.《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00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住房保障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住房保障行为的监督检查	检查住房保障部门权力和义务的落实情况；检查公租房动态管理情况；检查工程造价计价行为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计价政策；	辖区内的中等偏下和低收入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二條 3.《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條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1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建设局	对各类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各类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检查	工程造价计价行为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计价政策；	工程造价计价活动相关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建设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條 2.《山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102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港口岸线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港口岸线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未经批复使用港口岸线的情况；是否存在港口岸线用途和使用方案与批复不一致的情况，岸线用途包括装卸、堆存、	港口岸线使用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港口法》（2003年6月通过，2018年12月修正）第十三條、第四十二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四條 2.《山东省港口条例》（2009年11月通过，2012年1月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3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1.对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2.对公路工程造价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督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监管和市场主体行为，主要包括：建设程序、市场准入、招标投标	重点公路水运建设项目从业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第八條、第九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04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地方铁路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督查	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监管和市场主体行为，主要包括：建设程序、市场准入、招标投标	重点地方铁路建设项目从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铁路工程建设市场秩序监管暂行办法》（国铁工程监〔2016〕3号）第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5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2年3月30日第五次修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的检查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对班线、旅游包车等客运企业（含场站）的监督检查	旅游包车客运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班线、旅游包车客运企业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 2. 《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06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网络货运）企业检查	是否按照管理办法合规经营，加强网络监测	道路运输新业态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2018）第六条、第八十条、第八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车辆维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维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维修经	汽车维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23）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网约车平台公司的检查	根据管理需要依法调取查阅管辖范围内网约车平台公司的登记、运营	网约车平台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7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交通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对交通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重点岗位人员资质资格、施工安全风险评估、危险性较大、部分专项工程专项	重点交通工程项目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 2.《公路水运工程		由市局统一开展
108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公路的监督检查	对涉路工程建设项目抽查	涉路工程主要技术指标是否与许可施工图纸一致；损坏、占用的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边沟、	涉路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第五次修正）第七章第七十条、第七十一条 2.《公路安全保护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国际、国内船舶管理企业监督检查	对船舶管理业务经营活动和经营资质进行检查，如海务、机务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船舶管理协议	船舶管理业务经营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国际海运条例》（国务院令 第335号公布，国务院令 第709号第三次修订）第四条 2. 《国际海运条例实施细则》（交		由市局统一开展
				水路运输经营市场监督检查	对水路运输市场实施监督检查，如经营者经营活动情况、资质保持情况、水路运输企业自有船舶运力配备情 况、是否进口	水路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国际海运条例》（2023年7月20日第四次修订）第四条 2. 《国际海运条例实施细则》（交通运输部令2003年第1号公布，2023年11月第三次修订）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09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水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	港口（理货）经营监督检查	港口理货企业市场行为；港口理货企业是否存在兼营港口装卸、仓储业务的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港口理货经营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港口法》（2003年6月通过，2018年12月修订）第三十六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 2. 《港口经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21号）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3. 《山东省港口条例》（2012）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核发检查	检查港口设施保安计划履行情况，包括：《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	港口设施经营人或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港口设施保安规则》（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3号）第七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督检查	港口危险货物经营是否超出许可范围；港口安全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港口危险货物经营人、各码头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港口法》（2003年6月通过，2018年12月修订）第三十六条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0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航道通航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航道通航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意见的执行情况	与航道有关的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2014年12月通过，2016年7月修正）第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1	市交通运输局	区建设局	对城市公共交通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含的线路经营）的监督检查	企业是否按照运营服务协议或者城市人民政府城市公共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配备城市公共交通工具	城市公交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5号）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 2. 《城市公共交通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12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城市排水管理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年10月2日国务院令 第641号）第四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3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城市排水管理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41号）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4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城市供水水质监督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监督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	城市供水建设、运行、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城市供水管理部门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已于2006年12月26日经建设部第113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15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城市节水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节水的监督检查	用水单位是否开展水平衡测试；节水设施是否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市级、环翠区（除张村镇、羊亭镇、温泉镇、桥头镇）及高区、经区、临港区核发取水许可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城市节水管理部门	1. 《节约用水条例》（国令第776号）第四十三条 2. 《山东省节约用水条例》（2021年12月3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第四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16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资源的监督检查	对单位/个人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1. 取用水户是否取得有效取水许可证；2. 是否按照批复情况进行取水；3. 取用水户用水量是否存在超许可情形	市级、环翠区（除张村镇、羊亭镇、温泉镇、桥头镇）及高区、经区、临港区核发取水许可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四十八条、第六十九条 2.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第二条、第四十八条 3. 《山东省水资源条例》第五条、第十九条 4.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第二条、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7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节约用水的行政检查	是否按规定建设和使用节水设施；是否符合计划用水管理要求；是否符合用水定额	市级、环翠区（除张村镇、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专业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五十九条 2. 《节约用水条例》第四十三条 3. 《山东省节约用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18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土保持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检查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含重大变更）情况；水土保持	市级生产建设项目法人单位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三条 2. 《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七		由市局统一开展
119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南水北调工作的监督检查	对南水北调工程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	项目建设是否取得行政许可，相关手续是否真实有效；项目建设施工中对建设方案的落实情况	南水北调干线工程穿跨邻项目建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专业机构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 《南水北调工程供用水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四十四条 2. 《山东省南水北调条例》第六条、第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0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工程安全的监督检查	对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	在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从事影响工程运行、危害工程安全的行为	市级管理水库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 《水法》第四十二条 2.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十一条 3. 《山东省实施〈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办法》第三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1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的监督检查	对大中型水利工程项目移民安置规划大纲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移民安置资金拨付、使用和管理情况，移民安置协议的签订和执行、年度计划执行情况，移民安置	项目法人和项目所在地移民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第四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22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	建设项目是否办理了涉河建设方案许可手续；是否按批准的建设方案进行建设等	经市水务局批准的项目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防洪法》第二十八条 2.《河道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3.《水利部、国家计委关于颁发〈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的通知》第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3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利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	安全生产目标职责、制度化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	列入水利安全生产随机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六十二条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4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工程落实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的监督检查；对水利工程施工的监督检查①	对水工程落实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的监督检查、对已批复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行政检查	对由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签署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的水工程进行监督检查，采用实地调查方式，对是否按照审查签署的规划同意书开展后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法人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第二款、第十四条 2.《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25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②；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对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检查	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对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检查、对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检查	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有关规章制度以及农民工、环保等规定情况、执行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情况、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局组项目法人或局直属单位直接实施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或网络抽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试行）》（1995年水建〔1995〕128号，2016年8月水利部令48号修改）第八条、第二十一条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七条3.《中华人民共和国》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6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检查①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行政检查	人员配备、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场所环境、设备设施等情况	威海市内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四条，第十三条至第三十条2.《水利部关于发布水利工程质量检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7	市水务局	区建设局	对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检查②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的行政检查、对造价工程师资格的行政检查、对监理工程师	质量检测员执行法律、法规等情况 造价工程师执行法律、法规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局组建项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或网络抽查	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 2.《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 3.《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定》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28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农药生产经营使用监督检查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标签、农药许可证件、农药生产原料进货出厂销售记录、农药经营购销台账	农药生产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第二十八条 2.《农药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四十一条 3.《农药生产许可		由市局统一开展
129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肥料登记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肥料登记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登记肥料产品标签、登记证件、生产条件是否满足登记要求	肥料生产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0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管理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管理	生产经营许可、品种审定、品种权授权、标签和使用说明，经营主体	种子生产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量检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条、第四十六条 2.《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一条、第二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1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的行政检查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四条 2.《农业转基因生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2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植物检疫监督检查	对生产、调运农业植物种子及应检植物、植物产品的检疫检查	生产农业植物种子的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产地检疫；繁育基地选址是否征求植物检疫机构意见	农业植物种子及应检植物、植物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植物检疫条例》第七条 2.《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第十条 3.《植物检疫条例》第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33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绿色食品监督管理与监督检查	绿色食品的监督检查	产地环境、产品质量、包装标识、标志使用	证书有效期内的绿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绿色食品标志管理办法》（2012年7月30日农业部令2012年第6号公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4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具体为种畜禽场选址布局；种畜禽品种、代次、存栏情况；专业人员、设	种畜禽生产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畜牧法》（2005年12月通过，2022年10月修订）第三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5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畜禽养殖的监督检查	对畜禽养殖的监督检查	1.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具体为种畜禽场选址布局；种畜禽品种、代次、存栏情况；专业人员、设施设备情况；生产管理	种畜禽生产经营单位、畜禽等动物养殖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畜牧法》（2005年12月通过，2022年10月修订）第五条、第七十一条 《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6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生鲜乳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对生鲜乳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生鲜乳收购站检查内容：查验是否具有生鲜乳收购许可证；生鲜乳生产收购条件是否符合规定要	生鲜乳生产收购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 第536号）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37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草种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对草种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饲草草种生产经营企业检查内容：是否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业部《草种管理	草种生产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草种管理办法》(2006年1月农业部令第56号)第四条、第三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38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动物防疫监督检查	动物防疫监督检查	对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的行政检查、对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检查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检、面检、网络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九条第二款第七十四条 2. 《山东省动物防疫条例》第四条第一款 3.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第四条第二款 4.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第三条第二款 5. 《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 6. 《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二款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39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检查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检查	对在不符合相应生物安全要求的实验室从事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行政检查	兽医实验室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04年11月公布，2018年3月修改）第三条、第四十九条、第五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0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动物诊疗监督检查	动物诊疗监督检查	对执业兽医备案的行政检查；对执业兽医资格证核发监管的行政核	动物诊疗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九条 2.《执业兽医和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1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兽药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兽药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批准生产的兽药进行的行政检查；对兽药生产活动的行政检查；对兽药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对兽用易制毒化学品等特殊	兽药生产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兽药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十一条 2.《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验收办法》第二条 3.《兽用麻醉药品的供应使用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2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兽药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兽药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批准进口的兽药进行的行政检查；对进口兽药经营、使用活动的监督检查及产	兽药经营企业和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兽药管理条例》第三条 2.《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3.《兽药进口管理办法》第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43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的监督检查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的监督检查	是否遵守饲料法规、许可备案条件、饲料标签等强制标准要求；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及饲料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五十四条 2.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3.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4. 《饲料质量安全规范》第五条 5. 农业农村部第20号公告（2018年5月） 6.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4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畜产品地理标志监督检查	地理标志及无公害畜产品认证企业的检查	质量管理制度的检查；产地环境（地理标志农产品的地域范围）及设施的检查；投入品管理的检查；质量管理及标准使用情况的检查	畜产品地理标志及无公害畜产品认证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 《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2. 《无公害农产品认定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45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及检查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及检查	对畜产品、畜牧业投入品、产地环境、种畜禽质量检测机构和饲草草种质量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办法》(2007年12月12日农业部令 第8号 修订)第二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6	市农业农村局	区社会事业局	对畜禽屠宰活动的监督检查	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具备法规政策规定的条件,依法规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安全生产相关人员、设施、制度、记录和操作等是否符合国家和省级以上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	生猪屠宰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年12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2022年10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修订)第六章、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7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对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的检查	新车销售企业的检查	1.是否存在加价销售行为; 2.是否对消费者限定汽车配件、用品、金融、保险、救援等产品的提供商和售后服务	新车销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48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对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的检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检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交易服务流程以及建立保存二手车交易档案合规情况	二手车交易市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49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监督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情况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1.《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 2.《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四条、第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0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三项制度执行情况（实名登记制度、限额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1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遵守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的监督检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监督检查	1.外商投资企业初始、变更报告；2.外商投资年度报告	外商投资企业（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第三十四条 2.《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52	市商务局	区商务局	对已取得成品油经营资格的企业的经营活动的检查	加油站经营监督检查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成品油购进台账建立情况；国VI标准车用汽（柴）油进货发票；	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加油站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商务部门	1. 《成品油流通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2025年9月1日起施行） 2. 《山东省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3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检查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依法设立的检查	互联网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依法设立情况，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主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文化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七条至第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按要求实施经营管	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情况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五至第三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依法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履行情况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按规定核对、登记	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经营单位落实未成年人保护的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情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4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检查	对娱乐场所依法设立的检查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依法设立情况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七条至第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遵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检查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遵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有关情况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至第五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5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的检查	对艺术品经营单位依法设立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依法设立情况	艺术品经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艺术品经营单位遵守《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遵守《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的有关情况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至二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经营活动单位的检查	对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依法设立的检查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依法设立情况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	一般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七条至第十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56	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互联网文化活动的检查	对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遵守《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的检查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遵守《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情况	文化经营单位	检查事项	、网络检查	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条至第三十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7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旅行社行业的监督检查	对旅行社依法设立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依法设立情况，经营场所、营业设施、注册资本	旅行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二十八条、二十九条、第八十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旅行社分支机构依法设立情况的检查	分支机构依法设立情况，名称、标牌、经					《旅行社条例》第十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旅行社有无虚假宣传行为、组织不合理低价游等损害	依法经营情况，有无虚假宣传行为、组织不合理低价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三十二条、三十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旅行社合同签订与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	合同签订情况，是否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提供与合同内容相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五十七条 2. 《旅行社条例》第四十四条、第五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旅行社其他依法经营行为的检查	其他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九十五条至第一百零七条 2. 《旅行社条例》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58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文物经营活动、文物市场、民间收藏文物流通的监督检查和现场监管	文物拍卖企业、文物商店依法依规设立情况的检查	文物拍卖企业、文物商店依法依规设立情况	经营文物拍卖、购销的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文物保护法》第五十二条、五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经营文物拍卖、购销的企业依法经营的检查	文物拍卖及经营活动是否遵守《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文物					1. 《文物保护法》第五十六条、五十七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 2. 《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九		由市局统一开展
159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检查	对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依法设立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至第十一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营业性演出依法报批的检查	举办营业性演出是否经过相关文化主管部门批准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演出经纪人遵守《演出经纪人员管理办法》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中演出经纪人遵守《演出					《演出经纪人员管理办法》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遵守依法经营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遵守《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至第五十三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60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文物保护的监督检查	文物安全检查	1. 不可移动文物安全事故防范情况及安全防护措施；2. 文物保护单位遵守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文物保护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部门	1. 《文物保护法》第十三条至第二十六条、第六十四条至第六十九条 2.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第四条、第十九条、第二十六条、第五十一至五十九条 3. 《长城保护条例》第四条 4. 《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第四条 5. 《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6.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第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简章发布的检查	考级简章是否发布			网络检查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61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艺术考级监督检查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的检查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是否是本考级机构教材	考级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文化和旅游局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常设工作机构、专职人员和开考专业的检查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常设工作机构、专职人员和开考专业是否符合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承办单位基本情况和合作协议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承办单位基本情况和合作协议是否	考级承办单位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承办单位资格条件及合作协议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承办单位资格条件及合作协议	考级承办单位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前备案的检查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前是否未按规定将考级简章、考级时间、考	考级机构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聘任考官的执考行为的检查	考官是否具备资格，是否照规定要求实行回避	考官		现场检查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62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旅游安全综合协调和旅行社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对旅游安全责任制落实的检查	员工安全培训、应急预案建立及演练、旅游包车情况、责任险投保等旅游安全落实	旅行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文化旅游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七十六条 2. 《山东省旅游条例》第五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3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博物馆及其行业组织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对博物馆的监督检查	博物馆设立运行状况，包括陈列展览、藏品情况	各级各类博物馆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文化旅游部门	1. 《博物馆条例》第七条 2. 《博物馆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4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广播电视节目内容质量的监督检查	对广播电视自办节目内容质量的监督检查	对广播电视自办节目内容质量的检查	全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监听监看、现场检查	市、县级广电部门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8月国务院令第228号，2020年10月修改、第二十一条、第二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5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跨地区经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	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跨地区经	全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远程监测	市、县级广电部门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8月国务院令第228号，2020年10月修改）第十三条 2. 《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2004年8月国家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66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情况的监管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情况的监管	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时长、内容、时间段等是否符合要求	全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远程监测	市、县级广播电视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1994年10月通过，2015年9月修订）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第六十八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7	市文化和旅游局	区文旅中心	对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监督检查	对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监督检查	依法设置安装和使用卫星设施的单位有无违规接收节目	依法设置安装和使用卫星设施的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广播电视部门	1.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管理办法》（1990年4月9日国务院批准，1995年5月20日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8	市委宣传部（新闻出版部门）	区党政办	对印刷、复制、发行、进口单位的监督检查	印刷发行企业检查	印刷企业守法经营情况检查	印刷企业、印刷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新闻出版管理部门	1. 《出版管理条例》（2001年12月国务院令 第343号，2024年12月修订）第五十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发行企业守法经营情况检查	发行企业、发行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新闻出版管理部门	2. 《印刷业管理条例》（2001年8月国务院令 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169	市委宣传部（电影部）	区文旅中心	对电影活动的监督管理	电影放映活动监管抽查	对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检查	影院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县级电影管理部门	1. 《电影产业促进法》（2016年11月通过）第四十六条 2. 《电影管理条例》（2001年12月国		由市局统一开展
					1. 医疗机构资				市、县	1. 《医师法》第四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70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医疗卫生的监督检查	医疗卫生的检查	1. 医疗机构资质管理情况； 2. 卫生技术人员管理情况； 3. 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	医疗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 《中医药法》第五条 3. 《精神卫生法》 4. 《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九条 5. 《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第三十四条 6.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办法》第四条 7. 《人类精子库管理办法》第四条 8. 《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第七条 9. 《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第五条 10. 《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第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1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妇幼保健的监督检查	妇幼保健的检查	1. 机构及人员资质情况； 2. 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3. 制度建立情况； 4. 行政管理情况	医疗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九条 2. 《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第三十四条 3.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办法》第四条 4. 《人类精子库管理办法》第四条 5. 《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第七条 6. 《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第五条 7. 《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第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72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血液安全的监督检查	血液安全的检查	1. 血站：机构和人员资质、献血者管理、血液包装、检测和储存等； 2. 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特数血站）：机	血站、单采血浆站医疗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献血法》第四条 2. 《血站管理办法》第五十条 3.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4. 《单采血浆站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3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公共场所的监督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的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从业人员、卫生检测、公共用品用具、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等公共场所卫生管	公共场所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传染病防治法》第五十三条 2.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第十条 3.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三条、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4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生活饮用水的监督检查	生活饮用水卫生的检查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供水人员、水质检测、供水设施等卫生管理情况，供水水质情况、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涉水产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传染病防治法》第五十三条 2.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 3. 《山东省农村公共供水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5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学校卫生的监督检查	学校卫生的检查	学校教学环境卫生；学校落实传染病和常见病防控情况；学校落实	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第四条、第二十八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76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传染病防治的监督检查	传染病防治的检查	预防接种、传染病疫情报告、传染病疫情控制、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污水处理、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等	医疗机构、疾控机构、采供血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传染病防治法》第六条 2.《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3.《疫苗管理法》第八条 4.《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 5.《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6.《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第四条 7.《消毒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7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消毒产品的监督检查	对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1.消毒产品及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2.生产条件、生产过程、使用原料卫生质量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传染病防治法》第五十三条 2.《消毒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 3.《消毒产品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78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检查	1. 作业场所；2. 清洗消毒设备或者设施、生产用水和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3. 餐具、饮具的出厂检验记录；	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食品安全法》第五十八条、第一百二十六条 2. 《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卫生监督管理规范》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79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	职业卫生的检查	1.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批准情况；2. 开展技术服务的业务范围；3. 出具的检测或评价报告情况；4. 专业人员配备情况；5. 仪器设备和场所情况；6. 是否出具虚假证明文件；7. 质量控制、工作情况；8. 档案管理情况；9. 管理制度情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用人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职业病防治法》第九条、第六十二条 2.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三条 3.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二十二条 4.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五十一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80	市卫生健康委	区卫健中心	对放射卫生的监督检查	放射卫生的检查	1.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变更情况；2. 放射性危害建设项目卫生审查情况；3. 放射工作人员资质、培训、体检、个人剂量监测工作；4. 放射诊疗设备及放射工作场所	医疗机构、其他辐射应用单位、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1. 《职业病防治法》第九条、第八十七条 2. 《关于放射源安全监管部门职责分工的通知》第二条 3.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三条 4.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三条 5. 《放射工作人员		由市局统一开展
181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非煤矿山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1. 矿山企业相关证照情况（采矿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2. 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安全评价、验收等）；3. 安全基础管理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及落实，	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	重点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21年第三次修正）第六十五条 2. 《矿山安全法》第三十四条 3.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2015年5月26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4. 《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82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尾矿库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监督检查	对尾矿库生产经营单位或尾矿库管理单位的行政检查	1. 企业相关证照情况（工商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2. 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安全评价、验收等）；3. 安全生产管理	尾矿库	重点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21年第三次修正）第六十五条 2. 《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8号，2015年5月修订）第三十五条		由市局开展
183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对冶金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安全基础管理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投入，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	冶金企业（炼钢、炼铁、铁合金冶炼）	重点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1.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第五条第二款、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 2. 《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由市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监督检查	对有色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安全基础管理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投入，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主要	有色金属企业	重点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管理部门	1.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1号）第五条第二款、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		由市局开展
184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单位的安全监督检查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1. 安全生产许可情况；2. 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3.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教育情况（人员培训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企业	重点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管理部门	1. 《安全生产法》（2021年第三次修正）第六十五条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号）第六条 3.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第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85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监督检查	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行政检查	1.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许可、备案制度的执行情况； 2.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建立和落实情况； 3.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情况； 4. 非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1.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5号，2016年2月修改）第三十二条 2.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5号）第四条第二款、第二十五条		
186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单位的行政检查	1. 安全许可情况； 2. 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及落实情况； 3. 从业人员培训及持证上岗情况； 4. 流向管理情况； 5.	烟花爆竹零售店（点）	一般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1. 《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93号）第二十九条 2.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7号）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87	市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安全培训机构开展安全培训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机构的开展安全培训活动的行政检查	1. 具备从事安全培训工作的条件情况；2. 建立培训管理制度和教师配备的情况；3. 培训大纲、建立培	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4号，2013年8月29日第一次修正，2015年5月29日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九条		
188	市应急管理局（威海市）	区应急管理局	对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监督检查	重大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检查	依法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情况	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2. 《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3. 《山东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条例》第九条、第十二条 4. 《山东省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第四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地震局)		监督检查		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质量情况	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2. 《山东省防震减灾		由市局统一开展
				一般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检查	依据地震小区划结果、全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等进行抗震设防情况	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2. 《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		由市局统一开展
189	市应急管理局（威海市地震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运行维护的行政检查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运行维护情况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运行维护情况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产权单位或者管理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山东省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0	市应急管理局（威海地震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建设地震监测台网行为的行政检查	专用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及运行维护情况	专用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及运行维护情况	建设单位、产权单位或者管理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十九条 2.《地震监测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3.《水库地震监测管理办法》第九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191	市应急管理局（威海地震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安装地震预警信息接收和播发装置的检查	地震预警信息接收和播发装置安装情况	地震预警信息接收和播发装置安装情况	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地震部门	《山东省地震预警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检查是否将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者营业场所醒目位置，营业执照是否存在涂改行为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	是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检查印章、银行账户、牌匾、信笺等所使用的名称是否与登记注册的名称相同（其中从事商业、 是否存在擅自变更名称的行为 合伙企业是否在其名称中标明“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者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 2. 《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4.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 5.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四条 6. 《合伙企业法》第九十四条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2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主体登记事项的检查		要求提供银行账户名称情况开展核实					理条例实施细则》 8.《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营业执照上载明的经营期限，是否存在超出经营（驻在）期限开展经营活动的行为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款 3.《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主营业务范围是否与登记的范围一致，是否存在超出登记的经营（业务）范围开展一般性经营活动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款 3.《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是否与实际路牌、楼层等情况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理条例实施细则》 4.《合伙企业法》第九十五条第二款 5.《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七条第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对属于实缴制行业的企业出资情况进行核查，检查企业提交的验资报告、财务报表、银行进账单等证明材料，	《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 《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条至第二百条、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款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是否担任其他被吊销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检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3.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二款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通过到场核实或远程技术手段核实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 通过电话、视频、函询等方式对其身份和投资情况进行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条 2. 《合伙企业法》第九十三条 3.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三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3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监督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 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 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 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 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股权转让 等股权变更信 网站以及从事 网络经营的网 从业人数、资 产总额、负债 总额、对外提 供保证担保、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三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 2.《企业公示信息抽查暂行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 3.《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六条、第八条、第九条 4.《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暂行办法》第六条、第十一条 5.《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暂行办法》第五条	是	
				即时公示信息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或者股份 有限公司发起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股权转让 等股权变更信 行政许可取得 、变更、延续 信息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	1.《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三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 2.《企业公示信息	是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的检查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 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企业	检查事项	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监管部门	抽查暂行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 3.《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	定	
194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检查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行为；不执行法定的价格	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价格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四十二条 2.《价格违法行为		
195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	对国家行政机关、国家授权行使行政职能的单位、事业单位收费情况的检查	违反规定设立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违反规定擅自改变行政事业性收费的主体、范围、对象、标准和期限的；对已明令	国家行政机关、国家授权行使行政职能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山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第十二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6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直销企业及其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	检查是否存在下列行为：重大变更情况未经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批准；未按月支付直销员报酬，支付给直销员的报酬未	省内注册的直销企业总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等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直销管理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第十一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八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 2.《直销企业信息报备、披露管理办法》	是	
197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场秩序行为、违法交易行为以及价格	对粮食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督检查	检查是否存在压级压价、抬级抬价；不执行最低收购价政策；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	国有粮食企业和基层粮库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价格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四十二条 2.《价格违法行为		暂无监管对象
198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监督	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	是	暂无监管对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199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拍卖活动的监督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市场监管部门	1.《拍卖法》第十一条、第六十条 2.《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四条、第十一条		
200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行为按职责分工进行监督检查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服务的检查	商品交易市场是否为违法出售、购买、食用及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禁止使用的猎捕工具提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五十五条		
201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二手车市场的监督	对二手车交易相关经营行为的检查	依职责检查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和经营主体相关经营行为。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三十二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02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旅行社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检查	旅行社相关旅游经营行为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旅游法》第八十三条、第九十五条 2.《旅行社条例》第三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六条		
203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合同行为的监督	对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检查	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十八条		
					是否建立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04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广告的监督检查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是否按要求保存广告业务档案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法》第六条、第三十四条		
					是否收取核对证明广告内容真实性、合法性的相关材料							
					是否收取核对医疗、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广告审查批准文件							
					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	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是否取得广告审查批准文件或者文号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六条、四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速配力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	发布相关广告的内容是否与广告审查批准的文件相一致	、农民专业合作社	检查事项	检查	监管部门	《广告法》第七十九条、八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 五十四条		
205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工业产品获证生产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产品质量法》第三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二十六条至第三十二条、第五十六条 2.《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生产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食品安全法》第四十一条、第一百一十条 2.《产品质量法》第三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二十六条至第三十二条、第五十六条 3.《工业产品生产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06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棉花、茧丝、毛绒、麻类纤维及纤维制品实施监督检查	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检查	1. 收购环节：是否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排除异性纤维和其他有害物质；是否对超出国家规定水分标准的棉花进行技术处理；是否分级别、分等级置放所收购的棉花；2. 加工环节：是否对所加工棉花中的异性纤维和其他有害物质进行分拣、排除；是否分等	棉花等纤维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棉花质量监督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八条 2. 《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		暂无监管对象
				絮用纤维制品质量监督检查	1. 是否按规定履行进货检查验收和记录义务；2. 絮用纤维制品是否按规定标注标识；3. 禁止性质量义务落实情况：絮用	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学生服质量监督检查	1. 是否按规定履行进货检查验收和记录义务; 2. 学生服是否按有关规定标注标识; 3. 学生服是否	各类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207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制造、修理、销售、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 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的监督检查 (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监督管理)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抽查	对计量标准建设和运行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对使用计量器具, 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对重点用能单	计量器具使用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抽样检测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2. 《节约能源法》第二十七条、第七十四条 3.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 4. 《集贸市场计量		
				型式批准监督抽查	对进口计量器具是否办理进口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进行监督检查; 对计量器具新产品是否办理计量	计量器具制造、修理、进口单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抽样检测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2. 《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十八、十九、二十条 3. 《计量器具新产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08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计量技术机构的监督管理	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抽查	对计量检定机构贯彻执行计量法律法规情况, 计量标准建设和运行质量, 出具计量检定证书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计量检定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计量法》第十八条 2. 《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五十四条 3.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暂无监管对象
209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商品量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以及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的监督检查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	对计量单位使用法定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宣传出版、文化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计量法》第十八条 2. 《全面推行我国法定计量单位的意见》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	对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的标注、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进行监督检查	生产企业和销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抽样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计量法》第十八条 2.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210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能源计量进行监督管理	能效标识计量监督抽查	标识标注符合性检查、能效符合性检查	生产企业和销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节约能源法》第七十三条 2. 《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水效标识计量监督抽查	标识标注符合性检查、水效符合性检查	生产企业和销售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水效标识管理办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能源计量审查	对重点用能单位的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使用，计量数据管理以及能源计量工作人员	重点用能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2.《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规范》 3.《用能单位能源		
211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团体标准的监督检查	团体标准监督检查	团体标准技术要求是否低于强制性国家标准	团体标准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标准化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 2.《山东省标准化条例》第二十条、第三十三条 3.《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二十一条		暂无监管对象
					团体标准内容是否做到技术上先进、经济上合理							
					团体标准编号是否符合规定							
					企业是否履行生产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执行标准的自我声明			书面检查		1.《标准化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一条		
					生产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执行标准信息的有效性是否符合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12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监督检查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监督检查	生产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执行标准的编号和名称是否规范	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检查、网络检查、现场检查	市、县级监管部门	二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 2.《山东省标准化条例》第二十条、第三十三条	是	
					企业标准的技术要求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企业标准的功能指标和性能指标及对应的试验方法、检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13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是否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是否超出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擅自扩大检测项目、改变检测条件、降低检测标准进行检测 是否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不能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 是否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是否未按照规定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是否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是否出具	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等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四条《计量法》第二十二 2.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第39号令）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63号令）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14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认证活动监督检查	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其结果是否符合有关法规、规则要求	认证机构、获证组织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等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授权及其计划实施）	1.《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四条 2.《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3.《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4.《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监督检查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其结果是否符合有关法规、规则要求	认证机构、获证组织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等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授权及其计划实施）	1.《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四条 2.《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3.《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4.《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5.《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15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是否真实有效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专利法》第六十八条 2.《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一条 3.《山东省专利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产品专利宣传是否真实有效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假冒专利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的检查	是否存在为假冒专利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的情况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216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商标使用行为的监督检查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商标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商标法》第六条、第十条、第十四条第五款、第十四条第六款、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六十八条 2.《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四条、第七十一条、第八十八条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商标印制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企业、个体工商户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17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1. 地理标志名称使用行为的检查； 2. 地理标志（集体、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1. 地理标志名称使用是否合法规范；2. 地理标志（集体、证明）商标使用是否合法规范；3. 地理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2. 《地理标志专用		
218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地理标志用标企业专用标志使用是否合法规范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		
219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驰名商标企业商标使用行为的监督检查	驰名商标使用情况的检查	是否将驰名商标字样用于产品包装和广告宣传	驰名商标权利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商标法》第十四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0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外贸企业知识产权使用行为的检查	涉外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涉外商标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外贸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抽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商标法》第六条、第十条、第十四条第五款、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一款、		
				涉外专利使用行为的检查	涉外专利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1.《专利法》第六十三条 2.《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 3.《山东省专利条例》第五十一条、		
				涉外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涉外地理标志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1.《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规定》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		
				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和执业资质检查	专利代理机构是否符合从事专利代理业务的要求	专利代理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实地检查、网络检查、书面		1.《专利代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二十七条 2.《专利代理管理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1	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专利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师的执业活动进行检查、监督	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事机构情况的检查	注册信息是否一致；专利代理机构有关事项发生变化后，是否按要求办理变更手续；分支机构	专利代理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实地检查、网络检查、书面检查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起，各监管部门协助	1. 《专利代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九条 2. 《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第十七、十八、十九、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师执业行为检查	1. 专利代理机构是否建立健全执业管理制度和运营制度等情况；专利代理机构经营活动是否存在专利代理违法违规行为；专利代理师是否符合执业条件并履行备案手续；专利代理师是否存在专利代理违法违规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	一般检查事项	实地检查、网络检查、书面检查等		1. 《专利代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2. 《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2	市市场监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商标代理机构执业情况	1. 核实：登记注册信息与实际信息是否一致；使用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是否一致。 2. 检查：检查代理过程中是否签订书面委托合同；检查是否存在办理商标事宜过程中，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法律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1. 《商标法》第六十八条 2. 《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第八十九条		
223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	1. 许可证办理情况；2. 安全管理制度、专业人员证件公示情况；3. 安全说明、警示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企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体育部门	1. 《全民健身条例》（2009年8月）国务院令560号公布，2016年2月改，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		
224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体育类社会团体监督管理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检查	组织开展的赛事活动情况	各级体育类协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	市、县级体育部门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10月国务院令250号发布，2016年2月修订）第二十五条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5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监督管理	年报信息和活动开展情况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活动开展情况	各级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	市、县级体育部门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1998年10月国务院令 第251号) 第四条、第二十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26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体育类基金会监督管理	公示信息和业务活动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和活动开展情况的检查	体育类基金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	市、县级体育部门	《基金会管理条例》(2004年3月国务院令 第400号) 第三十五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27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健身气功活动的监督管理	年报信息检查	1. 查看赛事活动通知、秩序册、成绩册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2. 查看体育部门对	下一级体育行政部门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体育行政部门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2006年11月国家体育总局令 第9号) 第四条、第十一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28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监管	对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1. 是否开展与公共体育文化设施功能、用途不相适应服务活动; 2. 是否违反规定出	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填报资料、文审、现场	市、县级体育部门	1.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年6月国务院令 第382号) 第七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八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29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体育竞赛的监管	竞赛组织检查	各级锦标赛、冠军赛、中小学生联赛竞赛组织有关工作	各赛事主办方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市、县级体育部门	《山东省体育竞赛管理办法》(2014年6月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49号))第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0	市体育局	区教体中心	对健身气功站点的监督管理	对健身气功站点的监督管理	健身气功站点的情况	健身气功站点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体育部门	1.《健身气功管理办法》(2006年11月国家体育总局令第九号)第四条2.《山东省人民政府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1	市统计局	区财政局	对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	统计数据质量检查	提供统计资料情况,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	网上直报调查对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统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八条、第三十六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2	市统计局	区财政局	对统计调查对象依法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人民防空防护设	从业能力建设抽查	依据《人民防空防护设备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4	通过国家人防办资格认	重点		市、县	1.《人民防空法》(1996年10月通过,2009年8月修订)第二十三条2.《国务院对确需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33	市国动办	区建设局	备产品质量、维护管理等开展检查	从业行为抽查	依据《人民防空防护设备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4号）第三章第	指定的省内26家防护设备定点	专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国动部门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国务院令412号）第498项 3. 《人民防空防护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4	市国动办	区建设局	对人民防空教育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人民防空教育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学校实施人防教育中人防教师配备、人防授课表配置、人防授课情况进行监督检	城市规划区内的学校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国动部门	《山东省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1998年10月通过）第三十八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35	市医保局	区科创局	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及医保经办业务开展监督检查	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基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1. 是否存在违反诊疗规范、价格收费政策和医保支付范围等规定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行为； 2. 是否存在未建立医保基金	社会办定点医疗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文书检查、数据分析等	市、县级医保、卫生健康、市场监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七十九条 2.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条 3. 《山东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		由市局统一开展
				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基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1. 是否存在违反医保支付范围等规定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行为； 2. 是否存在未建立医保基金使用内部管	定点零售药店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文书检查、数据分析等	市、县级医保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七十九条 2.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3. 《山东省医疗保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36	市海洋发展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执法检查	对从事捕捉、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制品相关活动的监督检查	1-1. 从事捕捉、人工繁育、经营利用等活动取得《猎捕证》《人工繁育证》《经营利用证》等相关许可证件或专用标识，且相关证件在有效期内； 1-2. 出售、收购、利用的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来源符合国家规定； 1-3. 人工繁育	捕捉、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单位或个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海洋发展主管部门	1. 《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七条、第三十六条 2. 《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三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第三条、第七条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7	市海洋发展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渔业船员、渔业船员培训机构、渔业船员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渔业船员培训质量的检查	船员培训机构条件、培训计划执行、学员考勤、培训管理等	渔业船员培训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海洋发展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2014年5月23日农业部令2014年第4号公布，2022年1月7日农业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第三条第二款		由市局统一开展
238	市海洋发展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渔港水域拆船活动的监督检查	渔港水域拆船活动的检查	渔港水域内拆船活动是否污染渔港环境等	渔港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海洋发展主管部门	《防止拆船污染环境管理条例》（1988年5月国务院发布，2017年2月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39	市海洋发展局	区应急管理局	海域使用的监督检查	对海域使用的法人或特定自然人的行政检查	海域使用权终止后有关义务履行情况；海域使用权人履行义务情况；海域使用许可	海域使用的法人或特定自然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海洋发展主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2001年10月27日全国人大第24次会议通过）第七条、第三十七条、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240	市海洋发展局	区应急管理局	无居民海岛保护和合理利用情况、海岛周边海域生态系统保护建	对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的法人或特定自然人的行政检查	未经批准利用的无居民海岛，是否维持现状；无居民海岛地形地貌的情况；无居民海岛海岸线	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的法人或特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海洋发展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2009年12月26日全国人大第12次会议通过）第五条、第四十一条、第四		由市局统一开展
241	市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行政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安全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检测活动	在鲁从事检测活动的检测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级气象部门	1.《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 第570号公布，第687号修订）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 2.《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 第21号公布，第29		由市局统一开展
			对建设单位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	雷电防护重点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情况	防雷安全监管重点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县	1.《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 第570号公布，第687号修订）第四十五条第（三）项		由市局统一开展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42	市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	单位的安全检查	防雷安全管理、雷电防护装置安全现状及检测维护情况	防雷安全监管重点单位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级气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第三十一条 2.《防雷减灾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24号）第十		由市局统一开展
243	市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气象信息服务单位的行政检查	气象信息服务单位的检查	气象信息服务活动情况	气象信息服务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市、县级气象部门	《气象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27号公布、第35号修订）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244	市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对气象信息发布、传播的行政检查		气象信息发布、传播活动情况		一般检查事项			《气象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27号公布、第35号修订）第		由市局统一开展
245		区消防大队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建筑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一般单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2.《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十条、第		
246		区消防大队	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消防产品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是否生产、销售或者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	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2.《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		

序号	市部门	区部门	权责清单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实施主体	检查依据	探索非现	备注
247		区税务局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省、市、县级税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1992年9月4日通过，2015年4月24日第三次修正）第四章“税务检查		

是否

暂无监管
由市局统

对象
开展